

2024年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办学宗旨：“创有文化的校园，塑有智慧的教师，育有个性的人才。”实施小学义务教育，全面贯彻教育方针，推行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质量，培养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 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小学管理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和其它重要法律、规程。

(三) 全面贯彻教育方针，坚持教育必须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和为人民服务，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四) 培养目标：全面提高学生的素质。培养学生具有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社会主义的思想情感；遵守社会公德的意识、集体意识和文明行为习惯；良好的意志、品格和活泼开朗的性格；自我管理、分辨是非的能力。

(五) 我校实施小学义务教育，学生修业年限为六年。

(六) 小学按照“分级管理，分工负责”的原则。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设下列内设2个机构：行政办公室和教导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校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507.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142.43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5.0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07.47	本年支出合计	1,507.47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七、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八、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507.47	支出总计	1,507.47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507.47	1,507.4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142.43	1,142.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125.63	1,125.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125.63	1,125.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80	1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80	16.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5.04	365.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5.04	365.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97	112.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2.07	252.0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507.47	1,389.29	118.18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142.43	1,024.25	118.18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1,125.63	1,024.25	101.38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125.63	1,024.25	101.38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80	0.00	16.8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 出	16.80	0.00	16.8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5.04	36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5.04	365.0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97	112.9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52.07	252.0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507.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142.43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5.04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本年收入合计	1,507.47	本年支出合计	1,507.47
		二十五、结转下年支出	0.00
收入总计	1,507.47	支出总计	1,507.47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507.47	1,389.29	118.18
[205]教育支出	1,142.43	1,024.25	118.18
[20502]普通教育	1,125.63	1,024.25	101.38
[2050202]小学教育	1,125.63	1,024.25	101.38
[20509]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80	0.00	16.80
[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6.80	0.00	16.80
[221]住房保障支出	365.04	365.04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365.04	365.04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12.97	112.97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52.07	252.0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389.29
[301]工资福利支出	1,218.63
[30101]基本工资	181.45
[30102]津贴补贴	252.42
[30103]奖金	242.06
[30107]绩效工资	281.9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8.5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9.28
[30113]住房公积金	112.9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0.66
[30302]退休费	167.92
[30305]生活补助	1.66
[30309]奖励金	1.0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8.18
[301]工资福利支出	32.9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71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85.27
[30201]办公费	5.50
[30202]印刷费	3.00
[30209]物业管理费	14.40
[30226]劳务费	61.29
[30229]福利费	1.08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1,389.29	1,389.29	1,389.29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1,389.29	1,389.29	1,389.29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218.63	1,218.63	1,218.63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0.66	170.66	170.66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18.18	118.18	118.18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花都区新华街莲塘小学	118.18	118.18	118.18	0.00	0.00	0.00	0.00	
公办中小学购买专职卫生技术人员服务项目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公办中小学购买专职卫生技术人员服务项目，提高学校对入学新生计划免疫证的查验工作，加强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和控制工作，完善工作预案，积极配合开展学生健康检查工作，及时掌握学生生长发育和健康状况，做好学生一般伤病的处理，转诊及学校大型集会活动期间卫生保健工作。
校园安保经费	10.80	10.80	10.8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校园安保经费项目，确保24小时有安保人员值班，全天候负责区域内正门、侧门、区域通道、围墙、各楼层/区域内办公室及公共走道交通及24小时巡逻、值勤，学校在上放学时段实施“一门两保安”，在上放学高峰时段穿戴保安服装及携带安保器械，落实“一门四保安”工作。
社会保险费	1.20	1.20	1.20	0.00	0.00	0.00	0.00	根据花人社〔2012〕80号《转发关于广州市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的通知》，依法为全校在编教师缴纳工伤保险，按要求做好宣传政策，教职工发生意外伤害时及时告知工伤理赔程序，保障教师权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区级	27.15	27.15	27.15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城乡免费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粤财教〔2018〕23号），小学1150元/年.生、其中区级财政负担30%，广州市负担20%，中央负担20%、省负担30%；按2024年按学生787人数核算。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用品采购、水电费、工会费、教师培训、支付临聘教师工资等，保障学校正常教学运作，令学生有一个安全舒适学习环境。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生均公用经费	41.32	41.32	41.32	0.00	0.00	0.00	0.00	我校学生788人，该项目标准：小学525元/年.生。此经费用于教职工工会费计提和支付临聘人员的劳务费，保障工会活动可持续进行和学校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机构运行辅助经费	31.71	31.71	31.71	0.00	0.00	0.00	0.00	我校有中级职称的新机制教师2人，费用标准为19.28万元/人。通过对编外人员的经费保障，进一步推动我校教育事业健康发展。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507.47万元，比上年减少23.41万元，下降1.53%，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减少（调动），经费减少，导致收入预算减少；支出预算1,507.47万元，比上年减少23.41万元，下降1.53%，主要原因是在职在编人员减少（调动），经费减少，导致支出预算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6.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2.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848.4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475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无购置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区级	27.15	我校学生人数788，该项目区财政负担30%，具体标准：小学345元/年.生。此经费用于学校日常的水电邮、退休教师的慰问和日常办公费用等支出，有效保障学校持续正常运作。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